

证券代码：430434

证券简称：万泉河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在授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发售的安全性高、风险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的额度内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无本金损失条款的结构性存款等，资金可以滚动利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四）委托理财期限

基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工作需要，公司拟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的闲置资金情况批准财务部适时选择购买合适的理财产品。上述授权

的有效期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由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不可控和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程度上的不可预期性。为有效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

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